

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于2016年12月24日接到控股股东杭州市商贸旅游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商旅”）《函》，因有重大事项涉及本公司，公司股票于2016年12月26日紧急停牌一天。公司并于2016年12月26日再次收到杭州商旅《函》，因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正在策划中，涉及面较广，方案论证和制定工作较为复杂，建议公司股票继续停牌。经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6年12月27日起继续停牌，计划于5个交易日内（含停牌当日）复牌。

2016年12月30日，杭州商旅再次致《函》本公司，称正就推进本次重大事项积极与有关各方协商沟通中，因工作内容和过程较为复杂，预计无法在2016年12月30日前公告具体方案，建议公司股票继续停牌。

鉴于上述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、非公开发行或股权转让等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本次重大事项的不确定性导致股票复牌后股价大幅波动，给投资者造成不必要的风险，经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3日起继续停牌，待本次重大事项相关方案初步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。

公司承诺：将协助杭州商旅尽快完成上述重大事项的方案论证及协商沟通工作，并于本次股票继续停牌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公告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并复牌。在继续停牌期间，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，协助杭州商旅积极推进重大事项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

务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特此公告。

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